

烟台运通电镀有限公司文件

烟运发[2017]6号

关于成立清洁生产审核领导小组及工作小组的通知

各部门、车间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清洁生产促进法》（2013年1月1日）、《山东省清洁生产促进条例》、《山东省环境保护厅关于贯彻落实〈清洁生产审核办法〉做好强制性清洁生产审核工作的通知》（鲁环函〔2016〕793号）等文件要求，以“节能、降耗、减污、增效”为清洁生产审核指导思想，经公司研究，决定成立清洁生产审核领导小组及工作小组，小组成员组成如下：

一、清洁生产审核领导小组

组长：徐波

副组长：王丰德

成员：生产部经理赵睿峰，车间主任：付春茂，冯国静，李光

清洁生产审核领导小组职责：负责指挥、领导公司清洁生产审核工作，负责组织开展清洁生产审核培训、宣传相关工作。

二、清洁生产审核工作小组

组长：王丰德

副组长：赵睿峰，蔺敏，陈锋，张志波

成员：车间主任：付春茂，李光，冯国静，李明

清洁生产审核工作小组职责：负责具体开展清洁生产审核工作，配合清洁生产审核指导机构完成现场调查，负责清洁生产方案的落实实施，做好清洁生产审核领导小组安排的其他工作。

烟台运通电镀有限公司



2017年6月15日